

高雄醫學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代聯會會議紀錄

112 年 4 月 19 日

開會時間：11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12：10～13：00

開會地點：CS301 教室

會議主席：王陳揚同學

出席人員：班級代表（如簽到表）、學生會代表(林婧瑀會長)、汪宜霈學務長、生輔組林佩昭組長、軍訓室張松山主任、總務處代表（劉瓊惠小姐）、圖資處代表（徐淑倩組長）、教務處代表（吳彥儒小姐）、各學院綜合組組長（李建興老師、蔡秀芬老師、楊麗玉老師、柯建志老師、劉旺達老師、李淑君老師）、校安人員

記錄人員：黃郁倫小姐

壹、 主席報告

- 一、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聯會每月召開一次會議，一學期共召開四次，最後一次預計辦理日期為 5/22(一)，屆時請準時與會。
- 二、 班代加入高醫 111-2 代聯會社團（掃描右方 QR code）
(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690113912045471>)，爾後有關各項重要宣導事項，都會利用該網頁傳達，各位班代亦可以該網頁進行各項事務溝通。
- 三、 各班代上網維護幹部名單步驟：
進入校園 web 資訊系統(<https://wac.kmu.edu.tw/>) → 幹部、導師生、工讀-D.2.9.00.b 班代班級幹部維護 → 將其他幹部資料完整鍵入並存檔(填學年、學期、學號) → 存檔(系統會帶出同學在學校系統內所留資料) → 第二階段再填入手機號碼及 e-mail → 存檔
- 四、 擔任幹部證明書同學可自行至資訊系統列印 (D.2.9.10.b 歷年擔任班級幹部證明書)，列印後請至濟世大樓一樓生活輔導組核章。



貳、 各處室報告

生輔組報告

- 一、 提醒應屆畢業生應注意就學貸款的還款相關事項，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第十條規定辦理。法規相關網址：<https://reurl.cc/LNo1G4>

教務處報告

- 一、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停修課程申請事宜
 1. **申請時間：112 年 05 月 01 日至 112 年 05 月 12 日**止，至學生資訊系統 **D.1.12b.棄選(停修)課程申請**，至多可申請兩門課程之停修(包含校內、外校課程)，申請完成存檔後，系統將寄信通知任課教師及系所主管。(操作手冊)

2. 辦理停修後，同一學期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申請加選，請同學審慎評估後再提出申請。

二、 學生換發新式統號的居留證後，請攜帶新的居留證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更新學籍資料。並主動至郵局辦理帳戶資料變更，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圖資處報告

一、 自 112 年 5 月起，本館將與高市圖長期合作舉辦聯合書展，並於大廳設置專區展示，師生可以享受更多元的閱讀饗宴，歡迎讀者借閱。圖書館將於 5 月 5 日(五)中午 12:00 舉辦「高市圖聯合書展開幕暨講座活動」，邀請知名旅遊作家黃作炎先生分享斜槓職涯的心路歷程，歡迎同學報名參加。

時間：5 月 5 日(五) 12:00-13:30

地點：圖書館大廳

講題：我的斜槓人生

講師：黃作炎先生(知名旅遊作家)

講師簡介：美國德州大傳研究所畢業，現為國際專業領隊、翻譯、大學兼任講師。著有《跟著電影去旅行》、《光影北歐》等 10 多本旅遊書籍。



衛保組報告

一、 112 年 4 月 17 日起，放寬戴口罩規定，符合特殊情境仍建議配戴口罩！但提醒同學，有上呼吸道症狀及**進入衛保組仍須佩戴口罩**，保障你我健康。

二、 近期諾羅病毒疫情上升，請同學落實勤洗手及注意飲食安全。疾病管制署表示近期國內腹瀉就診人次及群聚通報案件數均高於去(2022)年同期，群聚事件檢出病原以諾羅病毒為主，由於諾羅病毒傳染力強，且容易引發群聚感染，請務必留意手部衛生與飲食安全，如有腹瀉情形，待症狀解除至少 48 小時以後再恢復上班上學，以降低病毒傳播的風險。

◇ 諾羅病毒感染途徑

1. 食入被諾羅病毒污染的食物或飲水。

2. 接觸被諾羅病毒污染的物體表面，再碰觸自己的嘴、鼻或眼睛黏膜傳染。

3. 諾羅病毒只需極少的病毒量便可傳播，因此與病人密切接觸或吸入病人嘔吐物及排泄物所產生的飛沫也可能受感染。

◇ 諾羅病毒感染引起之症狀：噁心、嘔吐、腹瀉及腹絞痛，也可能合併發燒、寒顫、倦

怠、頭痛及肌肉酸痛。



三、 疾管署自 111 年 6 月 23 日將猴痘列為第二類法定傳染病，疾管署提醒猴痘傳播對象具侷限性，此波疫情以親密接觸之人際傳播為主。提醒同學前往流行地區或國內高風險場域，應落實自我防護，並避免出入可能與不特定人士密切接觸之社交活動等高風險場域，如出現皮膚病灶，例如：皮疹、水泡、斑疹、斑丘疹、膿疱等，以及發燒、畏寒/寒顫、頭痛、肌肉痛、背痛、關節痛、淋巴腺腫大(如耳周、腋窩、頸部或腹股溝等處)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史及接觸史。

高醫附院目前設置猴痘疫苗特診，需至疫苗接種意願平台登記(<https://mpox.cdc.gov.tw/>)後取得預約信，連結至掛號系統，需於施打《前 2 天》完成預約掛號。疾管署已採購並配置抗病毒藥物

第二階段猴痘疫苗接種流程

(2023/4/10-5/12)



及猴痘疫苗供符合條件者使用，並加強監測、通報及適時調整相關防治政策。相關資訊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洽詢。

四、 112 年菸害防制法重大修正施行重點，**加重罰責。**

全面禁止「非法菸品」，民眾**使用也受罰。**

1. 製造、輸入業者，處 1000 萬元-5000 萬元。
2. 製作廣告、接受傳播或刊載者，處 40 萬元-200 萬元。
3. 販賣、展示者，處 20 萬元-100 萬元。
4. 供應者，處 1 萬元-25 萬元。
5. 使用者，處 2 千元-1 萬元。

全國法規資料庫(菸害防制法) <https://reurl.cc/Rvm48n>



菸害防制法修正 四大重點

- 1 全面禁止電子煙，**納管加熱菸。**
- 2 加熱菸載具也納管，**經健康風險評估審查通過才能販售並禁廣告及供應未滿20歲者。**
- 3 禁菸年齡從18歲調高到**20歲。**
- 4 擴大室內外禁菸場所、**增加菸品容器警示圖文面積。**

衛生福利部

2023菸害防制新法重點-全面禁止電子煙(類菸品)

定義：類菸品指以菸品原料以外之物料，或以改變菸品原料物理性態之物料製成，得使人模仿菸品使用之尼古丁或非尼古丁之電子或非電子傳送組合物及其他相關產品。(第3條第1項第2款)

任何人不得製造/輸入/販賣/供應/展示或廣告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第15條第1項第2款)	
製造 輸入	業者製造、輸入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1千萬-5千萬，並限期回收、銷毀或迴運；未改善按次處罰。(第26條第1項第1款)
	除製造、輸入業者以外之人，製造輸入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5萬-5百萬(第26條第2項)
販賣 展示 供應	販賣、展示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20萬-1百萬。(第32條第1項第1款)
	供應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1萬-25萬。(第37條第1項第1款)
廣告	製造、輸入業者廣告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1千萬-5千萬，並令限改，未改善，按次處罰。(第27條第1項第1款)
	廣告業或傳播媒體：40萬-2百萬。(第30條第1項第1款)
	除上述以外之人製作廣告接受傳播或刊載類菸品或其組合元件：20萬-1百萬。(第31條第1項第1款)
任何人不得使用類菸品(第15條第2項)：違者處2千-1萬(第40條第3項)	

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董氏基金會 聯合製作

※依據112年2月15日總統公布的「菸害防制法」

軍訓室報告

- 一、 111 學年度畢業典禮謹訂於 6 月 10 日 9 時舉行，早上 8 點 20 會在綜合球場集合，做校園巡禮。務必請畢業班級班代提醒同學，往年同學來的狀況不理想，希望班代回去鼓吹，每一位同學參加，典禮 9 點開始，程序是介紹來賓、董事長致詞、校長致詞、教務處會安排頒授名譽博士學位證書，接下來是教務長推薦畢業生、頒獎、授證、正冠。這裡要請各學系或系所(碩士班)有兩位畢業委員的推派一員，擔任授證、正冠的代表，所有博士班畢業生都要參加授證、正冠。
- 二、 失物招領可親至學務處查詢或於本校資訊系統 Q.0.01 失物招領查看(含圖片)。
- 三、 請同學多加留意行車安全，以維自身及乘客生命安全；另發生交通事故時務必通知員

警到場留下報案紀錄，避免肇逃情事發生引起後續不必要的糾紛。鼓勵多搭乘公共運輸工具，搭配步行，安全、環保又健身。

- 四、 搜尋高醫大軍訓室/賃居服務網頁，內容有學生租屋查詢、租屋情報站、常見租屋問與答等常識及資源可進入了解，增進自身賃居常識，避免自身權益受損。賃居處安全與否對校外賃居同學是非常重要的，任何問題歡迎至學務處詢問並可提供相關檢查表。
- 五、 軍訓室定期會邀請學有專精之警消、地政及法律人士辦理賃居座談講座，名額有限歡迎同學踴躍參加，另預定於 112/04/24(週一)12:00 辦理 111 學年度第 2 次學生租屋博覽會，地點國研大樓廣場，歡迎有校外租屋需求的同學前往洽詢。
- 六、 依教育部 112 年 3 月 16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22200664 號函，修正「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律定：

學生確診請假：

(1) **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持快篩陽性證明(如照片)，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向學校請 5 天病假且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不影響其學業成績評量；第 6 天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者，如就醫看診並取得醫師證明，比照上述 0 日及次日起 5 日內之病假處理方式。

(2) **篩檢陽性中重症者**：請「防疫隔離假」，並依隔離治療通知書所載日期核給日數，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亦不會因此扣減其學校評量成績。

同學若確診需要請假時，請至校務資訊系統 D.2.2.02.學生請假作業進行線上申請。考試期間請至學生資訊系統 D.1.3.03n.學生考試期間請假維護進行線上申請。

- 七、 請假出國(入【過】境中/港/澳/日本/新加坡/泰國或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不宜前往地區)假單**無需**陳校長核定。
- 八、 為鼓勵大專校院學生有使用非法成癮物質或有使用之虞之隱性個案主動接受治療，教育部辦理青年韶光計畫，特別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諮商團隊，在確保學生隱私無虞的情況下，提供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聯絡方式：(02) 7749-7987。
- 九、 請班代協助宣導事項：
1. 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宣導，牢記路口安全口訣：慢、看、停。
 2. 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慎防詐騙，並提高警覺。
 3. 參加聚會活動時，務必提高警覺並且不隨意接受陌生人的物品及飲料。
 4. 參與登山或山野教育活動時，應審慎評估，做好充分準備。
 5. 學校近期有多位同學向十全派出所報案，稱在排球場及藍球場附近遺失手機及錢包等貴重物品。常常發現同學將個人包包放置球場旁邊座椅子上無人看管，造成歹徒有機可乘。

學生會報告

- 一、 學生會將於 112 年 4 月 19 日進行 112 學年度各委員會學生代表介紹，由於內容較多且有些字體較小，因此在此附上檔案。並且學生代表遴選將於 112 年 5 月 22 日(第四次代聯會進行)，麻煩各班代協助將此連結轉傳至各班班群，並提醒有意願參與遴選的同學務必出席下次的代聯會。有任何問題歡迎聯絡學生會，各項會議詳情請可上學務

處生輔組網站查詢。

參、提案討論：無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主席宣佈散會：下午 12：40 分整。